

证券代码：430610

证券简称：瀚远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肖峻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524,12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431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肖峻涛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24,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 2022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22 年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3] 210Z005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24,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财务实际情况，总结形成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24,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3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编制完成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24,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1），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24,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六) 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16）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17），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24,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审计机构的工作态度和对公司业务治理结构及内控的熟悉程度，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524,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上刊登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8），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 388, 20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肖峻涛、苏州瀚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进行的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并形成《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 524, 12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钱松军、吕品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

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上海市锦天城（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瀚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2 日